

# 2017年哈密市伊州区区委办公室、政府办公室 公开选调工作人员公告

为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充实区委、政府办公室干部队伍，经研究，决定在哈密市直单位、伊州区所属单位公开选调13名工作人员到区委办公室、政府办公室工作。

## 一、选调对象和条件

### (一) 选调对象

哈密市直单位、伊州区所属单位在编、在职的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考人员应具备相应的行政、参公或事业单位正式干部身份。

### (二) 选调条件

1、政治素质好，坚决拥护和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遵守党纪法规；

2、勤奋敬业，品行端正，工作能力强，具有较强的文字功底和沟通协调能力；

3、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1981年7月13日以后出生)；

4、具有国家承认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并具备选调职位所要求的资格条件；

5、身体健康；具有2年及以上工作经历。

### (三)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1、近三年年度考核有不称职(不合格)、基本称职(基本合格)的；

2、受处分期间或未满影响期限的；

3、正在接受审计、纪律审查，或涉嫌犯罪、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

4、基层服务人员未满规定年限的；

5、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不许报考的其他情形。

## 二、选调程序及要求

本次选调工作遵循“德才兼备、人岗相适”和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采取报名、资格审查、笔试、面试、体检、考察、公示的程序进行。

### （一）报名

1、报名时间（北京时间）：2017年7月13日至2017年7月25日上午9：30—13：30 下午16：30—20：00

2、报名地点和联系方式

报名地点：哈密行政服务中心区人社局窗口（融合路2号）

联系电话：0902-2238798

3、报名方法。采用现场报名，凡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需提供以下资料：

（1）如实填写《伊州区公开选调工作人员报名表》，可通过登陆伊州区政府网（[www.xjhm.gov.cn](http://www.xjhm.gov.cn)）、伊州区党建网（[www.aihami.gov.cn](http://www.aihami.gov.cn)）下载。

（2）学历学位证书（学信网学历证明）、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岗位所需相关材料及近期1寸免冠照片3张。

### （二）资格审查

由选调领导小组负责组织人员对报考人员的资格条件、相关材料进行审查。报名人数与选调人数必须达到3:1以上的比例，

否则相应减少选调名额。资格审查工作贯穿选调工作全过程，如报考人员隐瞒信息或提供虚假信息通过资格审查的，一经查实，取消报考者选调资格。

### **（三）考试**

按照干什么考什么的原则组织考试。考试不指定范围、不指定参考书，不组织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考试主要考察应试人员的政策理论水平、基本知识素养以及拟报职位所需的基本知识等。

#### **1、笔试**

（1）笔试采取闭卷形式进行，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满分 100 分。

（2）笔试语种：考生使用汉语答卷。

准考证发放时间：另行通知

准考证发放地点：在报名地点领取。

笔试时间、地点详见准考证。

（3）考试要求：考生须按照准考证标明的注意事项及有关要求，携带本人身份证或有效临时身份证、准考证按时参加笔试。严禁考生携带通讯工具进入考场，一经发现取消考生笔试资格。

（4）笔试成绩公布

笔试成绩将在伊州区政府网（[www.xjhm.gov.cn](http://www.xjhm.gov.cn)）、伊州区党建网（[www.aihami.gov.cn](http://www.aihami.gov.cn)）公布。

#### **2、面试**

面试实行结构化面试，面试人数按选调职位人数 1:3 的比例，从笔试成绩高分到低分确定。

面试要求:

(1)参加面试的考生在正式面试开始前30分钟到达指定的候考地点集中。面试正式开始后到达候考地点的考生,一律取消面试资格。

(2)面试前,考生须提供准考证、身份证原件、面试通知单,面试结束时原件退还本人。缺少上述证件又不能证实其真实身份的考生,不得参加面试。

面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总成绩: 总成绩=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

总成绩将在伊州区政府网(www.xjhm.gov.cn)、伊州区党建网(www.aihami.gov.cn)公示。

#### (四) 体检

根据考试成绩排名,按招聘计划数1:1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参加体检的考生在规定的地点集中,由区相关部门负责统一组织体检人员到县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体检项目及标准按照《自治区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报考人员对体检结果有疑问要求复检的,须提交书面申请,经选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后在指定的综合医院进行复检,复检只能进行一次,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体检(复检)费用由参加体检(复检)人员自行承担。体检不合格者取消招聘资格,出现空缺的,按考试成绩排名依次递补人选参加体检。区纪委参与全程实施监督。体检时间另行通知。

#### (五) 考察

考察工作由选调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按照相关要求，发布考察预告、个别谈话征求意见、审查档案、了解廉洁自律表现及撰写考察材料等。如遇考察不合格或放弃考察的，从进入面试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无递补对象的不再递补。

### (六) 公示

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标准，按总成绩高低在体检、考察合格的人员中确定拟选调人员并在伊州区政府网（[www.xjhm.gov.cn](http://www.xjhm.gov.cn)）、伊州区党建网（[www.aihami.gov.cn](http://www.aihami.gov.cn)）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由组织、人社部门按规定程序办理相关调动手续。

### 三、监督及其他要求

1、选调工作将公开进行，自觉接受纪检、监察部门以及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秉公办事，保证选调工作公开、公平、公正。

2、参与选调工作的相关人员，要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和原则，凡与考生之间有利害关系的，要实行回避。对违反规定的，视情节轻重，给予必要的党纪、政纪处分。

3、对违反规定、弄虚作假的报考人员，取消其考试资格；已被选调的，取消其选调资格。

监督电话：0902-6973755

附：1、《伊州区公开选调工作人员职位表》

2、《伊州区公开选调工作人员报名表》

哈密市伊州区公开选调工作领导小组

2017年7月12日